

天津滨海国际机场二期扩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设单位：天津滨海国际机场

编制单位：天津和达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天津滨海国际机场二期扩建工程的环境保护设施主要为机场东区（北区）污水处理站及锅炉废气治理设施等，均已纳入了二期扩建工程的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二期扩建工程可研、初设均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本项目各项环保审批手续完备，资料准备齐全。项目从立项到投入试生产，天津滨海国际机场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应的法律法规要求，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审批手续齐全。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坚持环保设施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三同时”原则，与之配套的其它环保设施基本按“三同时”要求实施。落实了各项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本项目总投资 600,858 万元，环保投资额 4518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0.75%。

1.2 施工简况

天津机场二期扩建工程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均纳入了二期扩建工程的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环保设施投资概算完全落实，环保设施符合三同时要求，项目建设过程中机场组织实施了《天津滨海国际机场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及“调整报告”和“补充报告”及环保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天津机场二期扩建工程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开工。经过 3 年的施工，2014 年 6 月底，具备了工程竣工验收条件，按工程批准的初步设计完成

全部工程施工任务，T2 航站楼主体工程、民航专业工程及配套工程于 2014 年 7 月分别组织、通过了工程竣工验收。2014 年 8 月正式启用。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的规定，2018 年 10 月，天津滨海国际机场委托天津和达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委托合同约定了由和达公司负责天津机场二期扩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编写、污染源及环保设施措施的调查、环境监测方案的编制及监测的委托及验收监测会议的承办等关键内容。天津和达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二期扩建工程污染源及环境质量现状采样监测工作，谱尼公司拥有通过中国计量认证(CMA)的实验室，具备出具第三方检测报告的资质。2020 年 9 月，天津滨海国际机场二期扩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完成，2019 年 9 月 24 日，天津滨海国际机场组织验收工作组，包括项目的设计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环境监理单位、验收监测单位以及环保验收、民航行业、监测、质控等领域的技术专家，通过现场检查、资料查阅、报告审查、召开验收评审会议的方式，提出二期扩建工程竣工环保验收意见。验收结论如下：

天津滨海国际机场二期扩建工程环境保护手续及相关材料齐全，项目建设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设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相关环保设施在验收期间的运行效果满足环评文件和审批决定要求。经对项目逐一进行对照核查，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天津滨海国际机场公司未设置单独的环保机构，在机场运行期，日常环保工作由各相关部门分别负责，能源站、污水处理厂的环境保护工作由动力能源部管理；垃圾处理站的环境保护工作由公共区管理部负责管理。机场二期扩建工程环评未涉及环境管理制度措施。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二期扩建不涉及环境风险源，不涉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3）环境监测计划

天津机场已按照二期扩建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定期开展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基本可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天津机场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未提出的环境防护控制距离。根据噪声影响情况，要求对新兴村、新兴小学及新兴卫生院进行搬迁。目前新兴村居民等待还迁入住新立示范镇，全部外迁租房等待还迁，有产权房屋已交政府进行控制，目前均已房屋

均已拆迁，政府已给予租房补贴。新兴小学目前仍在正常开展教学活动，根据东丽区教委说明，计划迁入鉴开中学南侧 100 中学西侧的还迁区配套一贯制小学内，新兴卫生院已搬迁，虽然卫生院楼梯尚在，但医院已不存在。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天津滨海国际机场二期扩建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及提出验收意见后不存在整改情况，验收监测期间由于天津市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提升，机场对锅炉房及污水处理站分别进行了整改工作，其中包括 2018 年 7 月，启动了东区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整改，启动了东区污水站第三个 MBR 膜池，安装 1 组（28 片）MBR 膜及配属管道阀门等，同时更新现用的全部 MBR 膜。改造工作于 2018 年 12 月底改造完成、调试并稳定运行，污水出水可稳定达标排放。2019 年 1 月完成了机场东区动力能源站锅炉低氮燃烧改造，主要内容为安装 8 台直燃机及 2 台燃气锅炉的低氮燃烧器，改造后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能稳定达标。

天津滨海国际机场

2020 年 10 月